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高琪瑩

電話：03-3322101#7467

電子信箱：0661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4001935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及三 (376735100E_1140019358_ATTACH1.docx、
376735100E_1140019358_ATTACH2.xlsx)

主旨：有關「中華民國第五十六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桃園市
徵集計畫」一案，請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第五十六屆世界兒童畫展桃園市作品比賽徵
集辦法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相關訊息說明如下：

(一)徵集對象：本市公私立國民中、小學在籍學生及幼兒園
學 生。

(二)收件日期：114年3月26日(星期三)至114年3月28日(星期
五)，每日上午8時至下午4時，共計3日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

1、一律以學校為報名單位，恕不受理個人報名。

2、請貴校承辦人於114年3月24日(星期一)下午4時前將學
校作品清冊電子檔寄至 b003@clps.tyc.edu.tw，逾期
不受理。

學務處

114/03/06 12:43



114000149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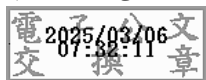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3、作品標籤如附件，請詳實繕打各項欄位，並將作品標籤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，送至中壢國小學務處（中壢區 延平路622號，校門位於康樂路寶雅對面）當場確認簽收；倘採郵寄方式，請內附作品清冊（如附件）並自行確認作品數量，並於114年3月28日（星期五）前以雙掛號寄送，郵戳為憑。

三、檢送旨案比賽徵集計畫及相關附件，或可至中壢國小官網（<https://www.clps.tyc.edu.tw/>）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